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3年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单位预算表

(一)2023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2023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开展全市建设工程造价、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政策研究。
2. 承担全市建筑业发展战略、规划调查研究，开展建筑业统计运行分析工作。
3. 承担市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管理的辅助工作。开展全市工程造价、招投标管理等业务指导。
4. 承担规范全市建筑业市场秩序的辅助工作。承担合同履约管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行业管理和信用评价等具体事务。
5. 负责采集、测算、发布建设工程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等价格信息；开展建设工程造价数据的分析和监测工作。
6. 负责全市建设工程造价计价经济纠纷调解工作。
7. 做好建筑业企业资质、从业人员资格管理相关辅助工作。
8. 完成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设 4 个内设机构：

1. 办公室, 2. 造价监督科, 3. 招投标管理科, 4. 市场督查科。

二、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74.87 万元。

（二）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收入预算 374.8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8.49 万元，增长 2.32%，主要是在编人员薪级调整及社保缴费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4.87 万元，占 100%。

（三）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支出预算 374.8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8.49 万元，增长 2.32%，主要是在编人员薪级调整及社保缴费增加。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 3.2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0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99.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4.25 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312.11 万元，占 83.26%；日常公用支出 40.96 万元，占 10.93%；项目支出 21.8 万元，占 5.81%。

结转下年 0 万元。

（四）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4.8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74.87 万元。支出包括：包括教育支出 3.2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0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99.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4.25 万元。

（五）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4.87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8.49 万元，增长 2.32%。主要是在编人员薪级调整及社保缴费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 3.28 万元，占 0.8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61 万元，占 7.10%；卫生健康（类）支出 11.03 万元，占 2.94%；住房保障（类）支出 34.25 万元，占 9.14%；城乡社区（类）支出 299.70 万元，占 79.95%。

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3.28 万元，主要用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内部人员培训费用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7.7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8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缴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0.06万元，主要用于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1.03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6）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299.70万元，主要用于专业业务费支出、测算、发布建设工程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等价格信息支出、开展建设工程造价数据的分析和监测工作支出、网络维护费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4.2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53.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2.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0.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6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1 万元，下降 3.66%，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预算费用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1 万元，

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1 万元，下降 50%。主要用于接待市外系统内人员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控制经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3 万元，主要用于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采购预算总额 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7 万元。

2.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共有车辆 2 辆，其中，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3.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8 万元，一级项目 1 个。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 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 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其他收入: 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4.单位结余: 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 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一般结余、事业基金、专用基金和专项结余等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5.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基本支出: 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 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 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指用于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 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金华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与造价管理站

2023年3月10日